

山东设立中小学春秋假期

- 原则上每次3天,安排在每学期期中前后
- 学校和教师不得以任何形式布置任何作业
- 推动职工带薪休假与春秋假安排有效衔接

本报济南讯 日前,山东省教育厅等13部门联合印发通知,部署设立中小学(含中职学校)春秋假,引导学生走出校园,在春光秋色中感受自然,在社会实践丰富阅历,促进身心健康成长。鼓励各地幼儿园和高中阶段学校参照执行。

每年设置春假、秋假各一次,原则上每次3天,安排在每学期期中前后。鼓励将春秋假与双休日、法定节假日衔接,形成较长时间假期;也可与学校组织的研学实践、运动会、劳动周等活动统筹安排。具体放假时间,由各市充分考虑本地气候条件、生产安排和学年度教学实

际等研究确定,并根据实施情况动态优化调整。

春秋假占用的教学时间,主要通过统筹利用日常机动教学时间等方式补回,确保每学期教学时间总量不变、国家规定教学任务全面完成。

各中小学校要加强学生春秋假期生活指导,鼓励学生多参与贴近自然、贴近生活的社会实践活动。春秋假期间,学校和教师不得以任何形式布置任何作业,不得组织线上或线下授课、补习、考试,或利用其他方式变相组织集体补课。严查查处春秋假期间面向中小学生的违规学科类培训活动。

通知指出,要切实加强春秋假期间社会资源供给。鼓励各机关事业单位所属科技、文化、艺术、体育等场馆资源,保持日间开放、不闭馆。各级各类场馆资源、旅游景区景点、研学基地等,坚持“应免尽免、能免则免”原则,按规定对未成

年人减免费用,鼓励进一步扩大优惠力度。有条件的地方可通过发放消费券等方式,降低中小學生及家庭文旅体艺消费成本。

通知要求,严格落实带薪休假制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各级工会组织要积极引导、支持、鼓励用人单位,采取弹性休假、错峰休假等人性化举措,推动职工带薪休假与学生春秋假安排有效衔接,方便亲子出游。

对于春秋假期期间家庭照护困难的学生及农村留守儿童,各地要完善多元托管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作用,统筹利用企事业单位场所、社区(村居)委员会、乡镇(街道)和村(社区)文化服务中心等资源,推出公益托管服务,解决家长假期托管看护难题。社会托管服务满足不了需求的,由学校予以兜底。

据2026年3月31日《大众日报》



春色如许 莫负花期

3月28日,游客在江苏省兴化市千垛景区赏花游玩(无人机照片)。春风拂面,繁花盛开。人们踏春赏景,漫步在花海中,感受春日生机与美好。

新华社发(周社根 摄)

清明假期全国口岸 预计日均超230万人次出入境

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记者 孙鹏程)记者4月1日从国家移民管理局获悉,今年清明假期期间,全国口岸日均出入境人员预计超230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11.1%。日前,国家移民管理局就口岸边防检查工作作出专门部署,确保口岸通关安全高效顺畅。

国家移民管理局预测,清明假期期间,上海浦东、广州白云、北京首都、成都天府、深圳宝安等大型国际机场口岸出入境客流小幅增长,日均出入境人员预计分别为9.5万、5.3万、4.9万、2.1万、1.9万人

次。毗邻港澳陆路口岸旅客流量增长明显,返乡祭祖、入境旅游的港澳台居民、海外侨胞显著增多。其中,深圳罗湖、福田、深圳湾、广深港高铁西九龙站、莲塘口岸日均出入境人员预计将达到25万、23万、19万、12万、11万人次。

据了解,国家移民管理局日前就做好清明假期期间口岸边防检查工作作出专门部署,要求全国边检机关加强出入境流量和口岸运行情况监测,及时发布本口岸出入境客流信息,为出入境人员行程安排提供参考;科学组织勤务,开足查验

通道,为返乡祭祖、入境旅游的港澳台居民、海外侨胞提供出入境通关便利;密切与口岸联检单位和地方相关部门协同联动,做好高峰期客流疏导和交通配套综合保障,确保口岸通关安全高效顺畅。

国家移民管理局提示,广大中外出入境旅客出行前要及时关注口岸客流变化和通关情况,仔细检查出入境证件和签证签注是否有效。通关过程中如遇困难,可随时拨打国家移民管理机构12367服务热线或向现场执勤的移民管理警察寻求帮助。

4月新规, 事关你我

- 不得运用数据和算法设置“同货不同价”**
《互联网平台价格行为规则》
4月10日起施行
平台经营者、平台内经营者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在消费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基于支付意愿、支付能力、消费偏好、消费习惯等信息,运用数据和算法、平台规则等手段,对同一商品或者服务在同等交易条件下设置不同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
- 明确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认定标准**
《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和对未成年人群体具有显著影响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认定办法》
4月1日起施行
该网络平台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专门以未成年人为服务对象,注册用户达1000万以上或者月活跃用户在100万以上;该网络平台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的对象不局限于未成年人的,未成年人注册用户数量在1000万以上或者月活跃未成年用户达100万以上的,应当认定为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
- 跨境电商退货不再“绕路”**
海关总署发布公告明确,自4月1日起在全国海关推广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跨关区退货模式
- 新能源汽车应“车电一体报废”**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和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
4月1日起施行
办法明确“车电一体报废”,即报废新能源汽车时应当带有动力电池,否则按照有关规定认定为车辆缺失
- 新办法护航信用“重塑”**
《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4月1日起施行
“信用中国”网站统一接收信用主体主动提出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行政处罚、异常名录等信息的信用修复申请,并按照“谁认定、谁修复”的原则,推送给认定失信信息的行业主管部门或地方有关部门、单位办理修复
- 规范慈善信托信息公开行为**
《慈善信托信息公开办法》
4月1日起施行
受托人应当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同一慈善信托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受托人时,由承担主要受托管理责任的受托人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并要求在信托文件中予以明确

新华社发 木锦 制图